

债券简称：20 临矿 01

债券代码： 163256.SH

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
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0**年度)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一年六月

重要声明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临矿集团”）对外公布的《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6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0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的有效性及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12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6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7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8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9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20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2020年1月1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51号文核准，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公司债券。

二、发行主体名称

中文名称：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英文名称：Linyi Mining Group Co.,LTD

三、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20 临矿 01”，债券代码为“163256.SH”。

3、发行规模：人民币20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的期限及规模：本期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发行规模为20亿元。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4.00%。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8、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5年每年的3月13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5年3月13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担保方式：由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11、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2、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出具《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跟踪评级报告(2020)》，公司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临矿01”的信用评级AAA。

13、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章 发行人2020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 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 2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 山东省临沂市罗庄区商业街路 69 号
法定代表人 : 张圣国
成立日期 : 1992 年 4 月 15 日
联系电话 : 0539-7108004
传真 : 0539-7108000
电子邮箱 : lykwjqgc@163.com
经营范围 : 煤炭开采；铁矿开采；发电、售电；配煤、煤炭洗选、加工、销售；公路货物运输；水路货物运输；自备铁路货物运输；装卸搬运，仓储（危险品除外）；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销售；饮食服务；农牧养殖；（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管理及咨询服务；煤电综合开发；矿业技术咨询服务；代理记账业务；矿山机械设备的生产、销售、安装、拆除、维修、租赁；矿山工程专业承包；教育咨询；货物进出口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物业管理服务；园林绿化；污水处理；房屋租赁，餐饮、住宿服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地下管网建设；煤矿、选煤厂托管运营；矿区内的塌陷地综合治理、开发；煤炭、建材、金属材料、机电产品、铁矿石、铁矿粉、粉煤灰砖、煤矸石系列产品、木材的销售；塑料制品、橡胶制品、纺织品、服装、工艺品（不含金饰品及象牙制品）、计量器具、仪器仪表及配件的生产、销售；环境监测、计量检测；环保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网站建设与维护。选煤工程技术

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矿物资源产品研发、生产、租赁、经营、安装；选煤厂工程设计；选煤工艺改造、设备维修、配件加工制作；煤炭工艺试验及煤质检测分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是一家以煤炭采掘业务为主，物流贸易、玻纤制造、热电供应和非煤矿业等多业务为辅的大型现代化企业集团，是山东省工业重点企业和全国煤炭百强企业之一。其中，煤炭业务为公司核心主业，现已形成集煤炭资源开发、洗选加工、销售和高效利用为一体的产业化工业体系。

主营业务：2020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335.01亿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328.87亿元,占总收入的98.17%；主营业务主要是煤炭产品、物流贸易、玻纤制品、铁精粉和电力及热产品业务收入。发行人主业十分突出，煤炭产品和物流贸易业务是发行人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

2020年度营业成本为296.53亿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50亿元，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22.30亿元，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90亿元。

三、发行人 2020 年度财务状况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358.20	372.00
负债总计	225.68	238.2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98.69	103.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52	133.73

截至2020年末，发行人资产总计358.20亿元，较2019年末减少13.80亿元，减幅3.71%；发行人负债总计225.68亿元，较2019年末减少12.58亿元，减幅为5.28%；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合计132.52亿元，较2019年末减少1.21亿元，减幅为0.91%。从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来看，发行人2020年资产总计、负债总计、所有者权益合计等科目较为稳定。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利润	9.55	5.91
利润总额	10.12	6.37
净利润	6.87	2.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1	1.55

2020年度，发行人营业利润为9.55亿元，较2019年度增加3.64亿元，增幅为61.59%，2020年度，发行人利润总额为10.12亿元，较2019年度增加3.75亿元，增幅为59.06%，2020年度，发行人净利润为6.87亿元，较2019年度增加4.46亿元，增幅为185.26%。2020年度，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31亿元，较2019年度增加3.76亿元，增幅为242.63%。发行人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大幅增加主要是上海庙公司盈利能力提升以及会宝岭铁矿价格上升等因素所致。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0	14.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0	-25.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0	12.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7	1.28

2020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50亿元，较2019年度增加10.19亿元，增幅为71.25%，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和受疫情减免税费的影响，支付的各项税费减少所致。

2020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2.30 亿元，较 2019 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3.02 亿元，增幅为 11.92%。

2020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90 亿元，较 2019 年减少 25.19 亿元，减幅为 204.96%，主要是偿还到期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四、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发行的各类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均未出现延迟支付到期利息及本金的情况，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意愿及偿债能力正常。

第三章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发行人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已发行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债券代码为 163256.SH，债券简称 为“20 临矿 01”，期限为 5 年，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0.00 亿元，募集资金已到账。

根据发行人公告的《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相关内容约定，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20 临矿 01”发行所募集资金 2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发行人已经制定了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将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行集中管理、统一调配，并指定财务部负责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总体调度和安排，并建立详细的台账管理，及时做好相关会计记录。同时，发行人将不定期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确保资金投向符合相关规定。此外，发行人将于监管银行处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委托监管银行对该账户进行管理。

账户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分行

银行账户：8112501012800857111

账户名称：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齐鲁银行临沂分行

银行账户：86618001101421008463

账户名称：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分行

银行账户：15250000000661332

账户名称：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临沂分行

银行账户：376610100100551956

账户名称：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分行

银行账户：81793000142101209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通过向发行人发送《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提示函》邮件等方式，尽到受托管理人义务，提示发行人做好募集资金相关工作。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的有效性及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一、公司债券增信措施的有效性

(一) 20临矿01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期债券由原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山东能源”）提供全额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原山东能源与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兖矿集团”）实施战略重组事宜（“本次合并”）。2020年8月14日，原山东能源股东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及山东省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批准同意本次合并及相关事项。同日，原山东能源与兖矿集团签署了《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与兖矿集团有限公司之合并协议》。根据该协议，兖矿集团更名为“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存续公司，自本次合并交割日起，合并前原山东能源和兖矿集团的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存续公司承继、承接或享有，合并前原山东能源和兖矿集团的下属分支机构及下属企业股权或权益归属于存续公司。

原山东能源已于2021年3月31日完成注销手续，兖矿集团已于2021年3月31日在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公司信息登记变更手续，兖矿集团更名为“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新山能集团”“担保人”），并取得了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发行人正在办理股东变更的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发行人控股股东变更为新山能集团。发行人发行的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由新山能集团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人基本情况如下：

担保人名称：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2,470,000万元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57-1号高新万达J3写字楼19层

成立日期：1996年03月12日

经营范围：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开展煤炭等资源性产品、煤电、煤化工、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现代物流贸易、油气、工程和技术研究及管理咨询、高科技、金融等行业领域的投资、管理；规划、组织、协调集团所属企业在上述行业领域内的生产经营活动。投资咨询；期刊出版，有线广播及电视的安装、开通、维护和器材销售；许可证批准范围内的增值电信业务；对外承包工程资质证书批准范围内的承包与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及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以下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热电、供热及发电余热综合利用；公路运输；木材加工；水、暖管道安装、维修；餐饮、旅馆；水的开采及销售；黄金、贵金属、有色金属的地质探矿、开采、选冶、加工、销售及技术服务。广告业务；机电产品、服装、纺织及橡胶制品的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园林绿化；房屋、土地、设备的租赁；煤炭、煤化工及煤电铝技术开发服务；建筑材料、硫酸铵（白色结晶粉末）生产、销售；矿用设备、机电设备、成套设备及零配件的制造、安装、维修、销售；装饰装修；电器设备安装、维修、销售；通用零部件、机械配件、加工及销售；污水处理及中水的销售；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日用百货、工艺品、金属材料、燃气设备销售；铁路货物（区内自备）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担保人是拥有煤炭、煤电、煤化工、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现代物流贸易“六大产业”的大型国有企业，煤炭业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担保人作为我国煤炭行业的领先企业之一，是山东省煤炭生产、出口的龙头企业。

（二）20临矿01担保人财务情况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6,851.03	6,281.26

负债总计	4,588.52	4,193.7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1,123.68	1,034.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62.51	2,087.47

注：以上数据均来自于《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1）第316014号）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末金额和期初金额。

截至2020年末，担保人资产总计6,851.03亿元，较2019年末增加569.77亿元，增幅9.07%；担保人负债总计4,588.52亿元，较2019年末增加394.73亿元，增幅为9.41%；担保人所有者权益合计2,262.51亿元，较2019年末增加175.04亿元，增幅为8.38%。从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来看，担保人2020年资产总计、负债总计、所有者权益合计均较为稳定。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6,749.42	6,068.23
营业成本	6,107.42	5,291.59
营业利润	227.77	258.04
利润总额	170.07	257.82
净利润	111.79	168.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17	69.20

注：以上数据均来自于《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1）第316014号）合并利润表的本期金额和上期金额。

2020年度，担保人营业利润为227.77亿元，较2019年度减少30.27亿元，减幅为11.73%，2020年度，担保人利润总额为170.07亿元，较2019年度减少87.75亿元，减幅为34.03%，2020年度，担保人净利润为111.79亿元，较2019年度减少56.66亿元，减幅为33.64%，2020年度，担保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0.17亿元，较2019年度增加10.97亿元，增幅为15.86%。担保人2020年度整体盈利能力有所下降，主要系受疫情影响，且营业成本和营业外支出增加所致。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88	324.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09	-305.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0	-173.4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8	-154.69

注：以上数据均来自于《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1）第316014号）合并现金流量表的本期金额和上期金额。

2020 年度，担保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12.88 亿元，较 2019 年度减少 11.69 亿元，减幅为 3.60%。

2020 年度，担保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50.09 亿元，较 2019 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变动 55.07 亿元，变动幅度为 18.05%。

2020 年度，担保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7.10 亿元，较 2019 年变动 96.30 亿元，变动幅度为 55.54%，主要系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良好，除上述战略重组事项外，公司偿债保障措施没有显著变化。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20临矿01”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3月13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5年3月13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发行人于2021年3月13日已偿付“20临矿01”的第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20临矿01”未出现延迟兑付利息或本金的情况。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期债券发行人未出现触发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况。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中诚信国际）评级制度相关规定，中诚信国际将在本次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次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次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国际将于本次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根据上市规则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度的债券信用跟踪评级报告。

根据中诚信国际2020年6月29日出具的《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跟踪评级报告》，通过对发行人及发行人存续期内相关债项进行跟踪评级，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20临矿01”的信用等级为AAA。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海通证券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约定，通过舆情监测、业务提示及现场回访等方式对企业有关情况进行了跟进和督导，履行了受托管理工作职责。

第十章 其他情况

一、中介机构变更

发行人委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对发行人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等工作。

本着公平公正和提高工作效率的原则，发行人对 2019 年度决算审计业务进行了中介机构选聘工作。通过 2019 年 9 月 20 日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公示期无异议，确定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运”）为中标人，委托其对发行人 2019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等工作。

针对以上事项，海通证券出具了《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 年度第一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二、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发行人 2020 年 4 月末借款余额为 1,989,893 万元，较 2019 年末借款余额为 1,668,159 万元增加 321,734 万元，占 2019 年末净资产(1,355,288 万元)的 23.74%。

针对以上事项，海通证券出具了《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 年度第二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三、董事、财务总监、总经理及信息披露负责人变动情况

根据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决议，侯宇刚不再担任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及总经理职务，鲁守明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王军不再担任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财务总监及信息披露负责人职务，王苏南担任公司外部董事兼财务总监及信息披露负责人，曹庆伦不再担任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何祥成担任公司董事。

针对以上事项，海通证券出具了《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年度第三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四、偿债保障措施发生变化的情况

（一）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临矿集团发行的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由原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原山东能源”）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化情况

原山东能源与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兖矿集团”）正在实施战略重组事宜（“本次合并”）。2020年8月14日，原山东能源股东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及山东省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批准同意本次合并及相关事项。同日，原山东能源与兖矿集团签署了《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与兖矿集团有限公司之合并协议》。根据该协议，兖矿集团更名为“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存续公司，自本次合并交割日起，合并前原山东能源和兖矿集团的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存续公司承继、承接或享有，合并前原山东能源和兖矿集团的下属分支机构及下属企业股权或权益归属于存续公司。

针对以上事项，海通证券出具了《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年度第四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五、董事长变动

根据《中共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崔常兴等同志职务聘（任）免的通知》（山能便发[2021]3号），根据工作需要，经山东能源集团党委常委会议、总经理办公会、董事会会议研究决定，由张圣国同志担任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书记、董事、董事长，刘孝孔同志不再担任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委员、董事长、董事。

针对以上事项，海通证券出具了《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 年度第一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六、控股股东及偿债保障措施变更事项

原山东能源已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完成注销手续，兗矿集团已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公司信息登记变更手续，兗矿集团更名为“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新山能集团”），并取得了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发行人正在办理股东变更的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发行人控股股东变更为新山能集团。发行人发行的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由新山能集团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针对以上事项，海通证券出具了《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 年度第二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七、中介机构变更

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为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运”），发行人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由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审计。

针对以上事项，海通证券出具了《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 年度第三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0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5日